

证券代码：603135

证券简称：中重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8

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9 月 15 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天津市北辰区科技园区景丽路 6-1 号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0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67,538,41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3.7143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马冰冰女士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 2、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取消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67, 118, 876	99. 9102	392, 000	0. 0838	27, 540	0. 0060

-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67, 232, 994	99. 9346	298, 182	0. 0637	7, 240	0. 0017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412, 255, 494	100. 0000	0	0. 0000	0	0. 0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53, 361, 920	100. 0000	0	0. 0000	0	0. 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1, 615, 580	84. 1009	298, 182	15. 5222	7, 240	0. 3769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692, 480	77. 1220	198, 182	22. 0716	7, 240	0. 8064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923, 100	90. 2257	100, 000	9. 7743	0	0. 0000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取消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9, 299, 009	98. 9437	392, 000	0. 9869	27, 540	0. 0694
2	《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9, 413, 127	99. 2310	298, 182	0. 7507	7, 240	0. 0183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本次股东会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 2、本次股东会议案对中小股东表决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 律师见证情况

(一)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

律师：乔诗璐、毛海龙

(二)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6 日